

# 從歐拉數鳥瞰微積分

沈淵源

## 摘要

對許多人而言，歐拉數 $e$ 的身世如謎。此文就跟大家聊聊這個時時刻刻陪伴著數學家的歐拉數，並透過這個數對整部微積分有一個粗淺的鳥瞰。

歐拉數 $e$ 是怎麼樣的一個數呢？歐拉數 $e$ 差不多

2.718281828459045235360287471352662497757247093699959575...

是個很漂亮的無理數。究竟漂亮到什麼程度呢？

首先，以此數為底的指數函數 $e^x$ 不僅是數學中非常重要，而且也是應用非常廣泛的一個函數；再加上他的微分(導函數)就是他自己，這又使這個函數變成一個極其單純而又簡便的函數，你還敢奢望有比這更簡單的公式嗎？

其次，這個數雖說不上是耳熟能詳；卻是跟我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。怎麼說呢？倘若有一個超級國際商業銀行，發行一種超級優惠定期存款帳戶；只要新客戶一開立此種存款戶頭，銀行就給予特級優惠年利率100%的利息。換句話說，你存進一百萬；若以單利計，一年後你戶頭的本利和就有2百萬。如此一來，若以連續複利計，那一年之後你戶頭的本利和就有 $e$ 百萬！所以，歐拉數靜悄悄地躺臥在連續複利計本利和公式的青草地上；而我們竟視若無睹，真是有眼不識泰山。

爲了一睹歐拉數的風采，讓你見識見識泰山的雄偉；我們得先對微積分有個概念性的介紹，然後再從四個迥然不同的面向來理解這個數學

常數。當然，聰明的你會問：這四個迥然不同面向所介紹的數，會是同一個數嗎？我們將在最後一節詳加論證：這四個數的的確確同歸於 $e$ 。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將本金 $P$ 存入年利率100%的銀行帳戶裡：

1. 若複利一季結算一次，那麼一年後的本利和是多少？
2. 若複利一個月結算一次，那麼一年後的本利和是多少？
3. 若複利一年結算 $n$ 次，那麼一年後的本利和是多少？
4. 連續複利意指 $n \rightarrow \infty$ ，在此種情況下一年後的本利和是多少？

## 1 球體體積公式如何導

微積分是科學<sup>1</sup>研究的基礎，我們談如何以分析的方法研究變動中的事物；包括三大主題：微分法、積分法還有級數之收斂性。開宗明義，按歷史發展次序先介紹積分再介紹微分；當中穿插對歐拉數 $e$ 的簡介，如此這般對微積分有一粗淺的鳥瞰。

我們先從大家所熟悉的球體談起。若球半徑為 $r$ ，其體積為何？公式嗎，小學生都能倒背如流；我們在此分析，公式是怎麼推導出來的。首先，化空間為平面：投影至赤道大圓或任何大圓的平面上，而原球體就是這個大圓盤繞其直徑旋轉半圈所得到的旋轉體；這又相當於將大圓盤的一半，繞其直徑一圈所得到的旋轉體。其次，化平面為直線：投影此半圓盤到直徑上，並將此直徑放在平面直角座標的 $x$ -軸上而圓心就是原點。如此一來，此半圓其實就是函數 $y = \sqrt{r^2 - x^2}$ 定義在區間 $[-r, r]$ 上的圖形。面對有限區間，很自然地我們將其分割成更小的區間；通常我們喜歡等分，說是 $n$ 等分好了，並稱呼這些分割點由小而大為

$$-r = x_0, \quad x_1, \quad x_2, \quad \dots, \quad x_n = r ;$$

---

<sup>1</sup>包含自然科學、管理科學、生命科學與社會科學

不難算出，這些分割點的座標為

$$x_i = -r + i \cdot \frac{2r}{n}, \quad i = 0, 1, 2, \dots, n.$$

當  $n$  趨近於無限大，半圓下每一子區間  $[x_{i-1}, x_i]$  所含蓋的區域可看成是細長的矩形區域或近乎一直線段。這些細長的矩形區域旋轉出來的旋轉體是什麼呢？乃是扁扁的直圓柱或銅板。第  $i$  個銅板的底半徑差不多是在  $x_i$  點半圓的函數值

$$\sqrt{r^2 - x_i^2} = \sqrt{r^2 - \left(-r + i \cdot \frac{2r}{n}\right)^2},$$

高則為第  $i$  個子區間  $[x_{i-1}, x_i]$  的長度  $\Delta x_i = \frac{2r}{n}$ ；因此第  $i$  個銅板的體積為

$$\pi \left(\sqrt{r^2 - x_i^2}\right)^2 \Delta x_i = \pi \left(\sqrt{r^2 - \left(-r + i \cdot \frac{2r}{n}\right)^2}\right)^2 \cdot \frac{2r}{n} \quad (1)$$

化簡之後變成

$$\frac{8\pi r^3}{n} \left(\frac{i}{n} - \frac{i^2}{n^2}\right) \quad (2)$$

將所有這些體積加總起來，得到球體體積的近似值；再取極限之後，我們有：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sum_{i=1}^n \pi(r^2 - x_i^2) \Delta x_i =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sum_{i=1}^n \frac{8\pi r^3}{n} \left(\frac{i}{n} - \frac{i^2}{n^2}\right)$$

眾所周知，

$$\sum_{i=1}^n i = 1 + 2 + 3 + \dots + n = \frac{n(n+1)}{2}, \quad (3)$$

$$\sum_{i=1}^n i^2 = 1^2 + 2^2 + 3^2 + \dots + n^2 = \frac{n(n+1)(2n+1)}{6}; \quad (4)$$

因而得到

$$\begin{aligned}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sum_{i=1}^n \frac{8\pi r^3}{n} \left( \frac{i}{n} - \frac{i^2}{n^2} \right) &= 8\pi r^3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\{ \frac{1}{n^2} \sum_{i=1}^n i - \frac{1}{n^3} \sum_{i=1}^n i^2 \right\} \\ &= 8\pi r^3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\{ \frac{n(n+1)}{2n^2} - \frac{n(n+1)(2n+1)}{6n^3} \right\} \\ &= 8\pi r^3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\{ \frac{n+1}{2n} - \frac{(n+1)(2n+1)}{6n^2} \right\} \\ &= 8\pi r^3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\{ \frac{1 + \frac{1}{n}}{2} - \frac{(1 + \frac{1}{n})(2 + \frac{1}{n})}{6} \right\} \\ &= 8\pi r^3 \left( \frac{1}{2} - \frac{2}{6} \right) \\ &= 8\pi r^3 \cdot \frac{1}{6} \\ &= \frac{4}{3}\pi r^3,\end{aligned}$$

這就是球半徑為  $r$  之球體的體積。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請確認將(1)式化簡後，的確是變成(2)式。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請問你怎麼得到(3)式及(4)式？

## 2 從球體體積到定積分

回想一下上面計算球體體積的論證過程包括有：

- 化繁為簡：首先，化空間為平面；其次，化平面為直線。
- 分而治之：接著將一度空間極其簡單的直線段分割為  $n$  等分，在每一子區間分析所要計算的對象並提出解決之道。當你回到二度空間的長條形區域，若以長方形代替；那麼回到三度空間時的實體變成扁直圓柱。

- 由已知求未知：因計算直圓柱體積已經有公式，將每一扁直圓柱體積算出，再加總這些扁直圓柱體積，得到球體體積的近似值。
- 取極限直搗黃龍：最後再取極限，得到所要的答案。

從分割區間  $[a, b]$  為  $n$  等份，並稱呼這些分割點由小而大為

$$a = x_0, \quad x_1, \quad x_2, \quad \dots, \quad x_n = b;$$

接著在第  $i$  個子區間取右邊端點的函數值乘上第  $i$  個子區間  $[x_{i-1}, x_i]$  長度  $f(x_i) \Delta x_i$ ；最後加總所有這些乘積得到所謂的黎曼和<sup>2</sup>

$$\sum_{i=1}^n f(x_i) \Delta x_i;$$

再取極限得到：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sum_{i=1}^n f(x_i) \Delta x_i \circ$$

這整個過程就是函數  $\pi(r^2 - x^2)$  在區間  $[-r, r]$  上的定積分，以下列符號表示之：

$$\int_{-r}^r \pi(r^2 - x^2) dx$$

更一般來說，區間分割不見得要等分，我們要的是分割得很細；為達此目的，我們僅須控制子區間的長度都很小即可。更具體的作法如下：令  $\mathcal{P} = \mathcal{P}([a, b])$  為那些由小而大的區間  $[a, b]$  分割點

$$a = x_0, \quad x_1, \quad x_2, \quad \dots, \quad x_n = b$$

所成的集合且令  $\Delta x_i$  為第  $i$  個子區間  $[x_{i-1}, x_i]$  的長度。我們定義分割  $\mathcal{P}$  的大小  $|\mathcal{P}|$  為

$$|\mathcal{P}| = \max\{\Delta x_1, \Delta x_2, \Delta x_3, \dots, \Delta x_n\} \circ$$

---

<sup>2</sup>此積分觀念由數學家黎曼首先提出，所以就用他的名字來稱呼這個和，而對應的極限值則稱之為黎曼積分。

另一方面，在第  $i$  個子區間  $[x_{i-1}, x_i]$  取右邊端點的函數值也可放寬為其中任何一點  $x_i^* \in [x_{i-1}, x_i]$  的函數值。因此我們有更一般化的定義如下：

**【定義】** 令  $f: [a, b] \rightarrow \mathbb{R}$  為一函數。若下列極限值

$$\lim_{|\mathcal{P}| \rightarrow 0} \sum_{i=1}^n f(x_i^*) \Delta x_i$$

存在，我們就說函數  $f$  在區間  $[a, b]$  上是可積分的，並將此極限值稱之為函數  $f$  在區間  $[a, b]$  上的定積分且以符號

$$\int_a^b f(x) dx \quad \text{或} \quad \int_a^b f \quad \text{或} \quad \int_{[a,b]} f$$

表示之<sup>3</sup>。

以上由計算球的體積，引導我們進入定積分的觀念，似乎有點不是那麼自然。現在我們回到函數  $f$  在區間  $[a, b]$  上黎曼和的極限值

$$\lim_{|\mathcal{P}| \rightarrow 0} \sum_{i=1}^n f(x_i^*) \Delta x_i \circ$$

若  $f(x) \geq 0$ ,  $x \in [a, b]$ ，那麼函數圖形躺臥在  $x$ -軸的上方；因而在  $[a, b]$  區間，圖形下方跟  $x$ -軸包圍著平面區域  $R$ 。“望式生義”，我們有

- 稍稍分析黎曼和，不難看出，這就是平面區域  $R$  面積的近似值；
- 當你取極限  $|\mathcal{P}| \rightarrow 0$ ，順理成章地得到平面區域  $R$  的面積。

因此若  $f: [a, b] \subseteq \mathbb{R} \rightarrow \mathbb{R}^+ \cup \{0\}$ ，則定積分  $\int_a^b f(x) dx$  之值其實就是函數圖形  $y = f(x)$  下方在區間  $[a, b]$  上之區域  $R$  的面積；這就是定積分的幾何意義，因而大部份介紹定積分都會從面積問題談起，實在不足為奇。我

---

<sup>3</sup>符號中的  $x$  稱之為積分變數，乃啞巴變數也；可用任何其他符號，如  $t, w$  等等代替之；因此，我們有  $\int_a^b f(x) dx = \int_a^b f(t) dt = \int_a^b f(w) dw$ 。

們特別從體積問題談起，主要是提醒大家：定積分不僅與二維空間平面區域的面積掛上鉤，也可以跟三維空間立體區域的體積有關係；實際上跟一維空間的曲線段長度，以及零維空間在區間  $[a, b]$  上所有點之函數值的平均值也有關係。(這就是定積分最基本的四重應用：零維均函值，一維量長度，二維求面積，三維算體積)

**【動動手動動腦】** 根據定義，回答下列各問題：

1. 若  $c$  為常數，證明  $\int_a^b c dx = c(b-a)$ ，因而常數函數是可積分的。
2. 將  $[0, 1]$  分割成  $n$  等分，每一個子區間取右邊端點；請計算下列定積分之值：

$$\int_0^1 x dx, \quad \int_0^1 x^2 dx, \quad \int_0^1 x^3 dx.$$

3. 將  $[0, 1]$  分割成  $n$  等分，每一個子區間取右邊端點；請問當你計算定積分  $\int_0^1 \sqrt{x} dx$  之時，會有什麼樣的困難呢？

**【動動手動動腦】** 根據定積分的幾何意義，請計算下列定積分之值：

$$\int_0^1 \sqrt{1-x^2} dx, \quad \int_{-2}^0 \sqrt{4-x^2} dx, \quad \int_{-3}^3 \sqrt{9-x^2} dx.$$

### 3 一看歐拉數

現在我們先從積分的觀點來介紹歐拉數，一個非常獨特的數學常數。可能會說不清，所以我們會一而再、再而三、三而四的介紹這個常數；在還沒證明這四個數是同一個數之前，我們暫且以符號  $e_1, e_2, e_3, e_4$  表示之。

令  $a > 1$ 。在區間  $[1, a]$ ，考慮倒數函數

$$y = \frac{1}{x}$$

圖形下方所包圍的區域。顯而易見，此區域的面積隨著  $a$  值的增大而增大。當這個區域剛剛好是一個單位面積時的那個唯一的  $a$  值，我們暫且以符號  $e_1$  表示之。換句話說， $e_1$  就是那個唯一的正數使得定積分

$$\int_1^{e_1} \frac{1}{t} dt$$

之值為 1 者。

這樣子的介紹雖然佔盡了視覺上的優勢，但問一個簡單無比的問題：此數  $e_1$  差不多是多少呢？

- 理所當然， $e_1$  肯定比 1 大；
- 根據定義， $e_1$  也會比 2 大；因為在區間  $[1, 2]$  倒數函數  $y = \frac{1}{x}$  圖形下方所包圍區域坐落在正方形  $[1, 2] \times [0, 1]$  裡面，故而得知。
- 然而， $e_1$  比 3 大嗎？我們先將區間  $[1, 3]$  分割成八等份，其分割點為

$$\{x_0=1, x_1=\frac{5}{4}, x_2=\frac{3}{2}, x_3=\frac{7}{4}, x_4=2, x_5=\frac{9}{4}, x_6=\frac{5}{2}, x_7=\frac{11}{4}, x_8=3\}$$

在每個子區間  $[x_{i-1}, x_i]$ ， $i = 1, 2, 3, \dots, 8$ ，考慮倒數函數  $y = \frac{1}{x}$  圖形下方所包圍區域的內接長方形

$$[x_{i-1}, x_i] \times [0, 1/x_i], \quad i = 1, 2, 3, \dots, 8。$$

顯而易見，在區間  $[1, 3]$  倒數函數  $y = \frac{1}{x}$  圖形下方所包圍區域的面積大於這八個內接長方形面積之和

$$\frac{1}{4} \left( \frac{4}{5} + \frac{2}{3} + \frac{4}{7} + \frac{1}{2} + \frac{4}{9} + \frac{2}{5} + \frac{4}{11} + \frac{1}{3} \right) = \frac{28271}{27720} > 1；$$

所以可以確定的是  $2 < e_1 < 3$ 。

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請將上面提到的內接長方形區域一一畫出。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依樣畫葫蘆，請問你可否估算  $e_1$  不大於 2.8？

## 4 再看歐拉數

接著我們從微分的觀點再看歐拉數：觀察指數函數族

$$\{f_a : x \mapsto a^x \mid a \geq 1\}$$

的圖形。每一個指數函數  $f_a$  的圖形都經過點  $(0, 1)$ 。在此我們稍稍停頓一下，看看如何計算經過點  $(0, 1)$  之切線斜率呢？僅僅一點  $(0, 1)$  當然無法計算切線斜率，但你又不知道切線還會經過那一點；所以我們在函數  $y = a^x$  的圖形上任選一點  $(h, a^h)$ ，然後得到經此二點  $(0, 1)$  與  $(h, a^h)$  之割線斜率為  $\frac{a^h - 1}{h}$ ；再取極限〈割線變成切線〉

$$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a^h - 1}{h},$$

即得經過點  $(0, 1)$  之切線斜率。顯而易見，經過此點之切線<sup>4</sup>的斜率與實數集合  $[0, \infty)$  之間有著一對一的對應關係存在；其中那使得經過點  $(0, 1)$  之切線斜率<sup>5</sup>為 1 的那個唯一正數  $a$ ，我們暫且以符號  $e_2$  表示之；也就是說， $e_2$  就是滿足下列等式

$$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a^h - 1}{h} = 1$$

的那個唯一的底  $a$ 。

道格拉斯·阿諾德(Douglas N. Arnold)寫了兩個動畫程式讓你感受並體會這個數，請拜訪他的網頁。網址為：

<http://www.math.psu.edu/dna/graphics.html#exponential>

---

<sup>4</sup>從水平切線到近乎垂直切線

<sup>5</sup>水平切線與垂直切線的平分線，也就是夾角為  $45^\circ$  的切線

看完這兩個動畫，我們更是飽享視覺上的樂趣，但同樣難於估算其數值。雖然如此，切線斜率問題卻引導我們到另一個應用極廣的數學觀念，稱之為導數或微分。

前面的定積分是函數在一個區間整體的行為，而目前切線斜率則只是函數在某一點局部的行為而已。我們先把問題一般化如下：令  $c$  為實值實變數函數  $f$  之定義域的內點。當  $c$  變為  $x$ ，其對應的函數值從  $f(c)$  變為  $f(x)$ ；所以我們有兩個變化量：一個是函數值變化量

$$\Delta f = f(x) - f(c),$$

另一個是變數變化量

$$\Delta x = x - c.$$

將此二變化量相除得到的差商，就是所謂的函數值之平均變化率

$$\frac{\Delta f}{\Delta x} = \frac{f(x) - f(c)}{x - c};$$

取極限  $\Delta x \rightarrow 0$  或  $x \rightarrow c$  之後，就變成在  $c$  點函數值之變化率

$$\lim_{\Delta x \rightarrow 0} \frac{\Delta f}{\Delta x} = \lim_{x \rightarrow c} \frac{f(x) - f(c)}{x - c}.$$

這函數值之平均變化率以及在  $c$  點函數值之變化率，在不同學門中有其各自的涵義，譬如說：

- 在幾何學上，這分別就是割線斜率以及切線斜率；
- 在物理學上，這分別就是平均速度以及瞬時速度<sup>6</sup>；
- 在經濟學上，這分別就是平均成本(收入、利潤...)以及邊際成本(收入、利潤...)。<sup>7</sup>

---

<sup>6</sup>此時  $f(x)$  乃直線運動體在  $x$  時間的位置函數

<sup>7</sup>此時  $f(x)$  乃生產  $x$  產品之總成本(收入、利潤...)函數

大哉取極限  $x \rightarrow c$  之後！因為這個概念太有用了，在數學裏有必要嚴肅以待，好好的把這概念研究一番；仿照定積分，我們在此寫下微分的定義。

【定義】 令  $c$  為實值實變數函數  $f$  定義域的內點。若下列極限值

$$\lim_{\Delta x \rightarrow 0} \frac{\Delta f}{\Delta x} = \lim_{x \rightarrow c} \frac{f(x) - f(c)}{x - c}$$

存在，我們就說函數  $f$  在  $c$  點是可微分的，並將此極限值稱之為函數  $f$  在  $c$  點的導數且以符號

$$f'(c) \quad \text{或} \quad Df(c) \quad \text{或} \quad \left. \frac{df}{dx} \right|_{x=c}$$

表示之。

用這個符號，上面所介紹的常數  $e_2$ ，可重述如下：滿足  $f'_a(0) = 1$  的那個唯一的正數  $a$  就是常數  $e_2$ 。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考慮拋物線  $y = x^2$ ，求經過點  $(2, 4)$  之切線方程式。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考慮指數函數  $f_a(x) = a^x$ ， $a > 0$ ；

1. 證明  $f'_a(x) = a^x f'_a(0)$ ；
2. 因而我們有  $De_2^x = e_2^x$ 。

## 5 三看歐拉數

接下來，我們從極限的觀點三看歐拉數：你若已經算出在前言未了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 的第4題，答案應該就是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P \left( 1 + \frac{1}{n} \right)^n。$$

$P$ 若用百萬帶入時，那麼前言第三段所說的 $e$ 百萬，其實已經暗示著：歐拉數 $e$ 就是底下數列的極限值

$$\left\{ \left( 1 + \frac{1}{n} \right)^n \right\}_{n=1}^{\infty} \quad \circ$$

乍看之下，上面的數列好像是會趨近於1，因為 $1 + \frac{1}{n} \rightarrow 1$ 而1的任何次方都是1。然而，你只消看看這個數列的前幾項就會改變此種似是而非的想法。且看：

$$n = 1: \quad \left( 1 + \frac{1}{1} \right)^1 = 2.00$$

$$n = 2: \quad \left( 1 + \frac{1}{2} \right)^2 = 2.25$$

$$n = 3: \quad \left( 1 + \frac{1}{3} \right)^3 \sim 2.37$$

$$n = 4: \quad \left( 1 + \frac{1}{4} \right)^4 \sim 2.44$$

首先，讓我們證明這個數列 $T_n = \left( 1 + \frac{1}{n} \right)^n$ 是遞增的。二項式定理告訴我們： $\left( 1 + \frac{1}{n} \right)^n = \sum_{j=0}^n \binom{n}{j} \left( \frac{1}{n} \right)^j = \sum_{j=0}^n \binom{n}{j} \frac{1}{n^j}$ ，一項一項寫出即得

$$1 + 1 + \frac{n(n-1)}{2!} \cdot \frac{1}{n^2} + \frac{n(n-1)(n-2)}{3!} \cdot \frac{1}{n^3} \\ + \cdots + \frac{n(n-1)\cdots(n-(n-1))}{n!} \cdot \frac{1}{n^n};$$

將每一個分式中的 $n$ 消掉後，寫成下列形式

$$T_n = 1 + 1 + \frac{1}{2!} \left( 1 - \frac{1}{n} \right) + \frac{1}{3!} \left( 1 - \frac{1}{n} \right) \left( 1 - \frac{2}{n} \right) \\ + \cdots + \frac{1}{n!} \left( 1 - \frac{1}{n} \right) \left( 1 - \frac{2}{n} \right) \cdots \left( 1 - \frac{n-1}{n} \right) \circ$$

所以，下一項就是

$$\begin{aligned}
 T_{n+1} &= 1 + 1 + \frac{1}{2!} \left(1 - \frac{1}{n+1}\right) + \frac{1}{3!} \left(1 - \frac{1}{n+1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2}{n+1}\right) \\
 &\quad + \cdots + \frac{1}{n!} \left(1 - \frac{1}{n+1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2}{n+1}\right) \cdots \left(1 - \frac{n-1}{n+1}\right) \\
 &\quad + \frac{1}{(n+1)!} \left(1 - \frac{1}{n+1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2}{n+1}\right) \cdots \left(1 - \frac{n}{n+1}\right) .
 \end{aligned}$$

在上兩個展開式中： $T_n$  包含有  $n+1$  項，而  $T_{n+1}$  則包含有  $n+2$  項；按序比較之，出現在  $T_n$  中的每一項都不大於出現在  $T_{n+1}$  中的每一個對應項，而且  $T_{n+1}$  還多出來最後一項正數；所以我們有

$$T_n \leq T_{n+1} ,$$

這就證明了數列  $T_n$  是遞增的，因而其極限值絕對不可能會是 1。問題是這個極限值可不可能是無限大呢？實際上，對所有的自然數  $n$ ，不難證明數列  $T_n$  是有界的；更明確的說，我們必定有

$$T_n =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< 3 .$$

此不等式的證明來自上面數列  $T_n$  的展開式：其中小括弧中的每一個數  $1 - \frac{i}{n}$  都比 1 小 ( $1 \leq i \leq n-1$ )，因此得到

$$\begin{aligned}
 T_n &= 1 + 1 + \frac{1}{2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+ \cdots + \frac{1}{n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2}{n}\right) \cdots \left(1 - \frac{n-1}{n}\right) \\
 &< 1 + 1 + \frac{1}{2!} + \frac{1}{3!} + \cdots + \frac{1}{n!} \\
 &< 1 + 1 + \frac{1}{2} +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2 + \cdots +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{n-1} \\
 &< 1 + \sum_{j=0}^{\infty} \left(\frac{1}{2}\right)^j \\
 &= 1 + 1/(1 - 1/2) \\
 &= 3
 \end{aligned}$$

到目前為止，我們已經證明了數列  $T_n$  是遞增又有上界的。直覺強烈的提示我們，這樣子的數列應該會趨近於某個固定的實數；很幸運的，這次直覺終於勝利了；這就是所謂的單調收斂定理 (Monotone Convergence Theorem, 可看成實數完全性的一個版本)。我們暫且以符號  $e_3$  來表示這個極限值，而用更大的  $n$  算出的  $T_n$  之值，當然就是  $e_3$  更好的近似值；且看下面的數據：

$$\begin{aligned} n = 10 : & \quad \left(1 + \frac{1}{10}\right)^{10} \sim 2.59374 \\ n = 1000 : & \quad \left(1 + \frac{1}{1000}\right)^{1000} \sim 2.71692 \\ n = 100000 : & \quad \left(1 + \frac{1}{100000}\right)^{100000} \sim 2.71827 \\ n = 10000000 : & \quad \left(1 + \frac{1}{10000000}\right)^{10000000} \sim 2.71828169 \end{aligned}$$

所以，這個遞增數列收斂的非常慢；當  $n$  取到千萬時，才精確到小數點後第六位。然而跟前面兩個比，那又是好得無比。

上面論證數列  $T_n =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$  是有上界的過程，很明顯地分成兩段；而且也各有所用，說明如下 (令  $S_n = \sum_{k=0}^n \frac{1}{k!}$ )：

- 上半段說

$$T_n < \frac{1}{0!} + \frac{1}{1!} + \frac{1}{2!} + \frac{1}{3!} + \cdots + \frac{1}{n!} = S_n,$$

取極限  $n \rightarrow \infty$  即得

$$e_3 =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T_n \leq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S_n = 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.$$

- 下半段說  $S_n < 3$ ，所以正項無窮級數

$$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$$

的部分和數列  $\{S_n\}$  是有界的，因而單調收斂定理告訴我們這個部分和數列  $\{S_n\}$  是收斂的；也就是說，無窮級數  $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$  的和存在。

然而，這個收斂的無窮級數之和究竟等於多少呢？目前只知道不小於極限值  $e_3$ ，也就是說

$$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 \geq e_3 =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\quad (5)$$

【動動手動動腦】上面(5)式兩邊無窮級數和與極限值會不會相等呢？

## 6 四看歐拉數

最後，我們從級數的觀點四看歐拉數：我們用符號  $e_4$  表示下列無窮級數的和

$$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 = \frac{1}{0!} + \frac{1}{1!} + \frac{1}{2!} + \frac{1}{3!} + \cdots \quad \circ$$

上面我們已經證明了不等式(5)，亦即

$$e_4 = 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 \geq e_3 \quad (6)$$

現在回到論證數列  $T_n =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$  是有上界之過程的第一個等式

$$T_n = 1 + 1 + \frac{1}{2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+ \cdots + \frac{1}{n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2}{n}\right) \cdots \left(1 - \frac{n-1}{n}\right) \circ$$

若  $n \geq m$ , 則上式右側第  $m$  項為

$$\frac{1}{m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\left(1 - \frac{2}{n}\right) \cdots \left(1 - \frac{m-1}{n}\right);$$

因而我們有

$$T_n \geq 1 + 1 + \frac{1}{2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+ \cdots + \frac{1}{m!} \left(1 - \frac{1}{n}\right) \cdots \left(1 - \frac{m-1}{n}\right)。$$

固定  $m$ , 然後取極限  $n \rightarrow \infty$  即得

$$e_3 \geq 1 + 1 + \frac{1}{2!} + \frac{1}{3!} + \cdots + \frac{1}{m!} = \sum_{k=0}^m \frac{1}{k!} = S_m ;$$

緊接著, 再取極限  $m \rightarrow \infty$  我們有

$$e_3 \geq \lim_{m \rightarrow \infty} \sum_{k=0}^m \frac{1}{k!} = 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 = e_4 ;$$

與不等式(6)合體後, 得到  $e_4 = e_3$ ; 也就是

$$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 =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\quad (7)$$

上面我們已經知道數列  $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$  非常緩慢地趨近其極限值  $e_3$ , 那麼現在這個級數表示法又如何呢? 且看:

$$n = 10 : \quad S_{10} = \sum_{k=0}^{10} \frac{1}{k!} \sim 2.71828 \ 18011 \ 46384 \ 47972$$

$$n = 22 : \quad S_{22} = \sum_{k=0}^{22} \frac{1}{k!} \sim 2.71828 \ 18284 \ 59045 \ 23536 \ 0247$$

當  $n = 10$ , 級數表示法可精確到小數點後第七位、而  $n = 22$ , 卻可精確到小數點後第 22 位。這遠比極限表示法好, 而且好的太多了; 因為極



限表示法中的  $n$  大到一億時，說不定還無法精確到小數點後第七位。所以兩者之間的差距，真是不可以道里計。

實際上，估算第  $n$  項部分和  $S_n = \sum_{k=0}^n \frac{1}{k!}$  與級數和  $e_4$  之間的差距，是非常容易的。且看下面的不等式：

$$e_4 - S_n = \sum_{k=n+1}^{\infty} \frac{1}{k!} \leq \frac{1}{(n+1)!} \left( 1 + \frac{1}{n+1} + \frac{1}{(n+1)^2} + \cdots \right) = \frac{1}{n! \cdot n}$$

所以我們有

$$e_4 - S_{10} < \frac{1}{10! \cdot 10} < 10^{-7},$$

以及

$$e_4 - S_{22} < \frac{1}{22! \cdot 22} < 10^{-22};$$

如上面的計算所顯示在我們眼前的。

## 7 積分學對抗微分學

以上，我們對歐拉數的簡介就好比帶著小學生走了一趟微積分戶外之旅；當中不見遊覽車更不見旅館或民宿，這其實是一趟道道地地的遠足，走路鳥瞰微積分最粗淺的層面。現在，我們就順勢更深入一層地思考：為什麼不分開各別去學積分學與微分學呢？而硬要將兩者綁在一起，稱之微積分學呢？我們先回到各自的源頭，看看是否能瞄出一點點頭緒與端倪來。

算體積，窮盡法分而治之；先算近似值得某函數在某區間的黎曼和，取極限後得到所求，這就是函數在區間上的定積分。接著“望式生義”，當函數為正值時，黎曼和之極限值有幾何意義：這個定積分就是函數圖形下方在區間上所包圍區域的面積。另一方面，算函數圖形經過某點之切線斜率；我們先算與其他點連線，即割線的斜率，當他點趨近某點時，割線斜率的極限值就是在某點的微分，此即切線之斜率也。

很顯然地，積分是函數在一個區間整體的行為，而切線斜率則只是函數在某一點局部的行為而已。所以感覺上，不管你是從整體與局部去比較、分析，或是從幾何意義去琢磨、思考；積分與微分這兩個觀念，徹徹底底、根根本本是風馬牛不相及的。不料，令人驚奇萬分、跌破眼鏡的是：這兩個觀念不僅僅有關係而且關係非常非常的密切。職是之故，貫穿其間關係的法則、公式，理所當然就稱之為

「微積分基本定理」。

底下用兩種不同的方式來表達兩者之間的關係，其證明有待來日：

- 【微分形式】若  $f: [a, b] \subset \mathbb{R} \rightarrow \mathbb{R}$  為一連續函數，則函數

$$F(x) = \int_a^x f(t) dt, \quad x \in [a, b]$$

在每一個  $x \in (a, b)$  都是可微分的，而且

$$F'(x) = f(x)。$$

換句話說，若  $f$  的積分是  $F$ ，則  $F$  的微分就是  $f$ 。口語的說，反應整體性質的積分是由反應局部性質的微分所決定。

- 【積分形式】若  $F$  在  $[a, b]$  上是可微分的，而且  $F'(x) = f(x)$  為  $[a, b]$  上的連續函數，則

$$\int_a^x f(t) dt = F(x) - F(a)。$$

換句話說，若  $F$  的微分是  $f$ ，則  $f$  的積分就是  $F$  (或差一個常數)。口語的說，反應局部性質的微分是由反應整體性質的積分所決定。

因此積分學對抗微分學，何者勝出呢？通常，比賽的雙方總有一方得勝或是雙方平手；目前的情況似乎什麼都不是，更妥切的說算是互補吧。所以到底什麼是微積分呢？

- 可以確定當然不是“危機紛”，也不是字面上所看到的

“微積分 = 微分 ⊕ 積分”

- 乃是

微積分 = 微分 ⊕ 積分 ⊕ 微積分基本定理。

## 8 四個數同歸於 $e$

最後，我們回到一開始所承諾要解答的問題：上面四個迥然不同面向所介紹的數，為什麼會是同一個數呢？這意涵著：你可以採用其中任何一個當成歐拉數  $e$  的定義，然後證明其他三個都等於這個數，也就是由定義所推出來的三個性質。通常理工科微積分，從傳統以  $e_2$  為定義；發展至今，大部分採用  $e_1$  為定義。而其他非理工科微積分，則傾向採用  $e_3$  為定義；其中的緣由，大概是數列給人的感覺比較實際、容易理解而且不太花時間，就可以推導出那個美妙無比的連續複利本利和公式。

下面我們採用第二個數  $e_2$  為歐拉數的定義，所以  $e_2$  就是滿足下面等式的那個唯一正數：

$$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e_2^h - 1}{h} = 1 \quad (8)$$

然後證明第一個數  $e_1$  會等於  $e_2$ ；接著證明

$$e_3 =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= e_2,$$

因而(7)式告訴我們

$$e_4 = \sum_{n=0}^{\infty} \frac{1}{n!} =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= e_2。$$

這就證明了以上四個數乃是相同的常數，所以把四個下標解除後，即得此四數同歸於  $e$ 。理所當然，我們就用歐拉姓氏的第一個字母  $e$  來表示

這個相同的數：

$$e_1 = e_2 = e_3 = e_4 = e,$$

且稱呼此數為歐拉數。

底下，我們就照著所擬定好的步驟來進行。我們會用到上述微積分基本定理的積分形式、導數的連鎖法則、冪函數  $x^a$  導數的公式以及下述二定理(所有這些定理、法則、公式，其證明皆有待來日)：

(D1) 若導數在某區間為正，則函數在此區間為遞增。

(D2) 可微分之 1-1 函數，其反函數也是可微分之 1-1 函數。

1. 先證明  $e_1 = e_2$ ：考慮以  $e_2$  為底的指數函數  $E(x) = e_2^x$ 。根據定義  $e_2$  的(8)式，我們有

$$\begin{aligned} E'(x) & \equiv 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E(x+h) - E(x)}{h} \\ & \equiv 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e_2^{x+h} - e_2^x}{h} \\ & \stackrel{\text{指數律}}{=} 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e_2^x e_2^h - e_2^x}{h} \\ & \equiv e_2^x \cdot 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e_2^h - 1}{h} \\ & \stackrel{(8)}{=} e_2^x \cdot 1 = E(x) > 0; \end{aligned}$$

亦即，

$$E'(x) = E(x) \quad \forall x \in (-\infty, \infty) \quad (9)$$

首先(D1)告訴我們， $E$ 在區間  $(-\infty, \infty)$  為遞增，因而是 1-1 函數。因此其反函數  $F = E^{-1}$  乃是定義在正實數上的實值函數

$$F : (0, \infty) \longrightarrow (-\infty, \infty),$$

$$x \longmapsto y = F(x)$$

$$F(x) = y \iff E(y) = x \quad \forall x \in (0, \infty) \quad \forall y \in (-\infty, \infty) \quad (10)$$

故得特殊值

$$E(0) = e_2^0 = 1 \iff F(1) = 0 \quad (11)$$

$$E(1) = e_2^1 = e_2 \iff F(e_2) = 1 \quad (12)$$

以及恆等式

$$E(F(x)) = x \quad \forall x > 0 \quad (13)$$

其次(D2)告訴我們， $F$ 在區間 $(0, \infty)$ 是可微分之1-1函數。從(13)式兩邊對 $x$ 微分，連鎖法則得到

$$E'(F(x))F'(x) = 1 \stackrel{(9)}{\implies} E(F(x))F'(x) = 1 \stackrel{(13)}{\implies} xF'(x) = 1 \quad \forall x > 0 \circ$$

因此得到

$$F'(x) = \frac{1}{x} \quad \forall x > 0 \quad (14)$$

因為  $f(x) = \frac{1}{x} = F'(x)$  是  $[1, \infty)$  上的連續函數，採用【積分形式】版本的微積分基本定理得知

$$\int_1^x \frac{1}{t} dt = F(x) - F(1) \stackrel{(11)}{=} F(x) \quad (15)$$

所以在(15)中將 $x$ 代入 $e_1$ 時，我們有

$$F(e_1) = \int_1^{e_1} \frac{1}{t} dt \stackrel{e_1\text{-之定義}}{=} 1 \stackrel{(12)}{=} F(e_2);$$

因 $F$ 是1-1，故得證  $e_1 = e_2$ 。

2. 最後我們證明  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= e_2$ 。因為上述反函數  $F$  就是對數函數，當然滿足下面的對數第三律：對任何常數  $a$ ，我們有

$$F(x^a) = aF(x) \quad \forall x > 0 \quad (16)$$

令  $h = \frac{1}{n}$ ，我們有

$$\begin{aligned} 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\left(1 + \frac{1}{n}\right)^n & \equiv \lim_{h \rightarrow 0} (1+h)^{\frac{1}{h}} \\ & \stackrel{(13)}{=} \lim_{h \rightarrow 0} E(F((1+h)^{\frac{1}{h}})) \\ & \stackrel{(16)}{=} \lim_{h \rightarrow 0} E\left(\frac{1}{h} F(1+h)\right) \\ & \stackrel{\text{連續性}}{=} E\left(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F(1+h)}{h}\right) \\ & \stackrel{(11)}{=} E\left(\lim_{h \rightarrow 0} \frac{F(1+h) - F(1)}{h}\right) \\ & \stackrel{\text{導數定義}}{=} E(F'(1)) \\ & \stackrel{(14)}{=} E(1) \\ & \equiv e_2 \end{aligned}$$

總結以上所說，歐拉數  $e$  的四個面向乃微積分的一個縮影；不僅貫穿整部微積分學，從積分到微分、從極限到級數；又跟我們每一個人的日常生活，息息相關、寸步不離、如影隨形。歷代文人對竹子禮讚說：

「何可一日無此君！」；

現代數學家面對歐拉數  $e$  激情興奮地說：

「何可一日無此君！」。

且讓我們模仿蘇東坡的《於潛僧綠筠軒》，寫下對歐拉數  $e$  的禮讚：

「可使食無肉，不可居無  $e$ 。無肉令人瘦，無  $e$  令人俗。」